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3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12006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论证分析和逐项回复,同时更新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涉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本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宜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以及最终取得审核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吉林泉阳 公告编号:临2026-007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挂牌公开转让让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事项及审议程序概述

为优化资产结构,逐步剥离非主营业务,聚焦以天然矿泉水为主的森林大健康产业发展,公司已将2026年1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公开转让让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2026-004)。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1、公司于近日正与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对接控股股东吉林长白山森工集团有限公司的同意批复事宜。

2、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向吉林省长春产权交易中心递交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预挂牌(预披露)申请文件。

三、风险提示

本次进展仍及信息披露、征集受让人,不构成交易行为;预挂牌(预披露)阶段尚需开展推介、评估工作,挂牌底价尚未确定;挂牌期间是否征集到受让人,后续正式挂牌时间等事项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7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徐水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发出之日,徐水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公司于近日正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单位对接徐水先生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事宜。

2026年2月10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徐水先生发出的通知,徐水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泰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6届)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6年2月10日在公司小会议室70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奇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独立董事秦伟、郑丹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王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肖奇对本次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本人认为本次副董事长候选人高鹏翔,学历、大候选人范围混乱以供多选择,并从中选举最佳胜任能力的董事作为副董事长,反对对本次议案投反对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02 证券简称:康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康药股份关于控股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康药股份(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收到控股股东康药集团(以下简称“康药集团”)通知,康药集团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4,906,000股	1,402股
6,620股	0股
20,262,271股	0股
33,968,289股	0股
47,000股	0股
5,400,000股	0股
15,930股	0股
7,470股	0股

康药股份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6-008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公开发售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相关工作(以下简称“本次境外发行上市”)。

本次拟发行的H股股份认购对象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发行的境内证券经营机构和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因此,本公告仅为A股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本次境外发行上市的相关信息而作出,并不构成及不得被视为对任何境内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任何证券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最终确定本次H股发行的最终价格为20.09港元(不包括1%经纪佣金,0.002%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印花税,0.0065%香港联交所交易费及0.00015%香港审计及财务汇报局交易费)。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将于2026年2月13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6-014

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金诚信矿山技术研发有限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和云南省科技厅、云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备注
北京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GR202511009186	2025年12月23日	三年	期满前需认定
北京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GR202511001142	2025年10月29日	三年	期满前需认定
云南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CN202500000946	2025年12月23日	三年	有效期内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管理规定,上述公司首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三年内(2025年-2027年)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1337 证券简称:四川黄金 公告编号:2026-010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经营目标考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王东先生、吴俊先生、汪大川先生在本次会议上,经全体董事同意,由全体董事提名,并经全体董事表决通过,选举王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6-009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1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葵路158号云理生态社区P1栋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类别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出席类别	出席类别	901	67.5977621
2	出席类别	出席类别	430037	0.000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4人,副董事长潘锐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2、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李敬敬出席会议;财务总监杨波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7,598,021	99,9874	2,5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7,598,021	99,9874	2,5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7,598,021	99,9874	2,5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7,598,021	99,9874	2,500

5、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关于修改2024年度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股票期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7,598,021	99,9874	2,5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28,289,422	99,9874	2,500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8,289,422	99,9874	2,500
3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8,289,422	99,9874	2,500
4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8,289,422	99,9874	2,5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2、5为非累积投票的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葛嘉琪、张美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会议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转债代码:113574 转债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4. 其他说明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控股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增持计划,不涉及要约收购,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后,相关权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进展及导致的权益变动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华体转债”目前处于转股期,可转债持有人是否选择转股及具体转股时间、数量存在不确定性,若后期因转股而发生股东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变动数量(万股)	变动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期间
王绍群女士	1,447.2763	862.2	7.46%	集中竞价交易(增持)	2026/02/06-2026/02/10
王绍群女士	1,447.2763	862.2	7.46%	大宗交易(增持)	2026/02/06-2026/02/10

注:1. 持股数量指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包括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取得的公司股份,但不包括通过融资融券、股票质押、股权激励等方式取得的公司股份。

注:2. 变动数量指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内,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取得的公司股份数量,但不包括通过融资融券、股票质押、股权激励等方式取得的公司股份。

注:3. 变动比例指变动数量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6-008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公开发售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相关工作(以下简称“本次境外发行上市”)。

本次拟发行的H股股份认购对象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发行的境内证券经营机构和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因此,本公告仅为A股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本次境外发行上市的相关信息而作出,并不构成及不得被视为对任何境内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任何证券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最终确定本次H股发行的最终价格为20.09港元(不包括1%经纪佣金,0.002%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印花税,0.0065%香港联交所交易费及0.00015%香港审计及财务汇报局交易费)。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将于2026年2月13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6-014

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金诚信矿山技术研发有限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和云南省科技厅、云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备注
北京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GR202511009186	2025年12月23日	三年	期满前需认定
北京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GR202511001142	2025年10月29日	三年	期满前需认定
云南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CN202500000946	2025年12月23日	三年	有效期内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管理规定,上述公司首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三年内(2025年-2027年)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1337 证券简称:四川黄金 公告编号:2026-010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经营目标考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王东先生、吴俊先生、汪大川先生在本次会议上,经全体董事同意,由全体董事提名,并经全体董事表决通过,选举王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

中欧稳健添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稳健添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稳健添悦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04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20年1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中欧稳健添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以上一工作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准。

根据上述约定,本基金将自2026年2月24日(含)起,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每个账户首次申购本基金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0.01元,在不违反前述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另有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 申购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本基金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量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在本基金非直销机构办理申购业务时,具体费率优惠细则请向该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公告或规定为准。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的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的,登记机构有权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基金交易账户持有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全部赎回(份额减少类业务指赎回、转换转出、非交易过户等业务,具体条件以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4.2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M)	赎回费率
M<100天	0.08%
100天≤M<300天	0.06%
M≥300天	0.04%

4.3 赎回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本基金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量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4 赎回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本基金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量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金关于旗下基金转换业务的说明。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须向同一代理销售转出转入基金会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基金日常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官网发布的《中欧基金关于旗下基金转换业务的说明》。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1 开通定投业务的代销机构及每期申购金额起点

本公司开通本基金的定投业务不设限制,本基金销售机构是否支持定投业务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6.2 定投业务安排

(1) 定投业务申购费率

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申购费率适用与本基金正常的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优惠活动期间,如有调整,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参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定投业务的申办、变更和终止

1) 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开立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注册登记人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 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事项时,具体变更事项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 投资者申请终止定投业务的具体办理流程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 其他

如无特殊说明,本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定投业务申购时暂停,限制大额申购同样适用。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6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上海中心大厦16层

联系人:吕晶晶

电话:021-68909020

传真:021-60190192

客服热线:021-68609700,400-700-9700(免长话费)

网址:www.zofund.com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各销售机构的具体名单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的基金销售机构名录。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机构,并在官网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机构,敬请,并以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或通知为准。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合同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仅对在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zofund.com, 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700-9700、021-68609700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转债代码:113574 转债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4. 其他说明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控股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增持计划,不涉及要约收购,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后,相关权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进展及导致的权益变动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华体转债”目前处于转股期,可转债持有人是否选择转股及具体转股时间、数量存在不确定性,若后期因转股而发生股东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变动数量(万股)	变动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期间
王绍群女士	1,447.2763	862.2	7.46%	集中竞价交易(增持)	2026/02/06-2026/02/10
王绍群女士	1,447.2763	862.2	7.46%	大宗交易(增持)	2026/02/06-2026/02/10

注:1. 持股数量指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包括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取得的公司股份,但不包括通过融资融券、股票质押、股权激励等方式取得的公司股份。

注:2. 变动数量指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内,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取得的公司股份数量,但不包括通过融资融券、股票质押、股权激励等方式取得的公司股份。

注:3. 变动比例指变动数量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中欧稳健添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稳健添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稳健添悦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04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20年1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中欧稳健添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以上一工作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准。

根据上述约定,本基金将自2026年2月24日(含)起,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每个账户首次申购本基金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0.01元,在不违反前述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另有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 申购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本基金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量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在本基金非直销机构办理申购业务时,具体费率优惠细则请向该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公告或规定为准。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的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的,登记机构有权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基金交易账户持有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全部赎回(份额减少类业务指赎回、转换转出、非交易过户等业务,具体条件以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4.2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M)	赎回费率
M<100天	0.08%
100天≤M<300天	0.06%
M≥300天	0.04%

4.3 赎回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本基金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量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4 赎回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本基金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量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中欧稳健添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稳健添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稳健添悦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04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20年1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中欧稳健添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以上一工作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准。

根据上述约定,本基金将自2026年2月24日(含)起,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